

证券代码：603306
债券代码：113677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公告编号：2026-052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事项的审核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部分现金由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支付）的方式购买：（1）深圳市富创优越科技有限公司 9.93%股权，（2）深圳市涵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深圳市富创优越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出资份额、深圳市富创优越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出资份额、深圳市富创优越叁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出资份额；同时拟向公司控股股东东阳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6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同意恢复审核的通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标的公司的加期评估数据更新等相关工作。2026年6月30日，公司再次收到上交所中止审核的通知，因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补充提交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上交所再次对本次交易中止审核。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恢复审核的情况

1、2026年4月30日，因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评估数据已过有效期，需进行加期评估并更新申请材料所使用的相关数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上交所暂时中止审核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华懋科技关于因申报文件评估数据更新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中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2、2026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2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202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三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评估报告、审阅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目前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完成评估数据更新及加期评估等相关工作。公司已向上交所申请恢复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审核,并于2026年6月29日收到上交所同意恢复审核的通知。

二、本次交易再次中止审核的原因

本次交易引用的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截止日为2025年9月30日,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第六十九条规定:“上市公司应当披露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资产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资料在财务报告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的,特别情况下可适当延长,但延长时间至多不超过三个月。”,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中经审计财务数据于2026年6月30日过有效期。

为保持审核期间财务数据的有效性,公司将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加期审计并对相应数据进行更新,相关更新工作正在准备过程中,公司已向上交所申请中止审核本次交易事项。2026年6月30日,公司收到上交所中止本次交易审核的通知。

三、本次交易相关进程

2025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

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2025年10月24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85号）。

2025年11月7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91号）；2026年1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2026年1月29日，公司披露了《华懋科技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及其他相关文件。

2026年1月31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审核通知，因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审计基准日为2025年4月30日）已过有效期，需补充提交，上交所暂时中止审核公司本次交易事项；2026年3月31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完成财务数据更新及加期审计等相关工作，公司已向上交所申请恢复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审核，并收到上交所同意恢复审核的通知。2026年4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026年4月30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审核通知，因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评估数据（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4月30日）已过有效期，需进行加期评估并更新申请材料所使用的相关数据，上交所暂时中止审核公司本次交易事项；目前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完成评估数据更新及加期评估等相关工作，公司已向上交所申请恢复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审核。2026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同意恢复审核的通知。

2026年6月30日，因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审计基准日为2025年9月30日）已过有效期，需补充提交，公司再次收到上交所中止审核的通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再次中止审核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再次中止审核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加期审计及申请文件更新等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报送更新后的申请材料，并及时申请恢复审核。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